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浙江省注册税务师协会 浙江省律师协会 浙江省会计学会

关于开展2024年“百团千师助万企”

公益服务范例展示活动的通知

浙注协〔2025〕51 号

各市注册会计师协会、律师协会、会计学会，省注册税务师协会杭州办事处，各相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总结和推广全省“百团千师助万企”专项行动的创新做法和优秀实践，发挥典型案例的示范引领作用，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（以下简称省注协）、浙江省注册税务师协会（以下简称省税协）、浙江省律师协会（以下简称省律协）、浙江省会计学会（以下简称省会计学会）联合开展2024年“百团千师助万企”公益服务范例推选与展示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申报条件

 服务案例应当具有以下鲜明特征：

（一）典型性。案例能够体现行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、彰显行业担当，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二）实效性。案例能够体现服务团深入企业，提供精准、高效服务，并取得明显实际成效。

（三）创新性。案例具有独特的创新点，有全新的或者优化的服务模式。

（四）示范性。案例具有示范引领作用，具有较强的借鉴意义，具备可推广可复制性。

1. 申报时间

2025年2月21日前。

三二、申报与推选流程

（一）案例征集。“百团千师助万企”全省各服务团按照自愿原则梳理、总结2024年公益服务活动开展情况，提炼具有典型性、实效性、创新性、示范性的服务案例，于2月21日前通过省注协综合服务平台（以下简称综合服务平台，网址：https://server.zicpa.org.cn）“公益助企”模块中“报送服务成果”功能，报送类型选择“案例”，案例内容应符合要求（见附件），并以附件形式上传证明材料。

（二）案例审核。各市协会（学会）工作组通过综合服务平台分别对服务团报送案例的内容、数据及有关证明材料进行核实，各市注协于2月28日前通过综合服务平台汇总核实结果并向省注协提交，省注协组织省级工作组进行复核。

（三）集中评选。省注协、省评协、省税协、省律协、省会计学会组织专家开展联合评选，择优选择20个服务案例入围公益服务范例。

（四）宣传与推荐。省注协、省税协、省律协、省会计学会通过官方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期刊等媒介连载公益服务范例，并将服务范例作为代表性案例向有关单位推荐，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示范引领作用。各市协会（学会）利用各类媒体资源，开展公益服务范例宣传，推动形成彰显行业担当，关心支持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的良好氛围。

 四三、有关要求

各服务团报送案例应当突出案例实效、服务特色，确保内容、数据真实完整；各市要积极发动辖区内服务团提炼特色服务成果，积极报送典型案例，并加强对案例审核，切实发挥案例示范作用。

联系人：省注协王蔚，联系电话：0571-85179671；省税协邱芸芸，联系电话：0571-85828620；省律协周晓钦，联系电话：0571-87755601；省会计学会葛莹，联系电话：0571-85107207。

附件：“百团千师助万企”公益服务范例材料样式

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浙江省注册税务师协会 浙江省律师协会 浙江省会计学会

2025年21月 8 日

附件

“百团千师助万企”公益服务范例材料样式

服务团名称：

服务团主要成员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 简述服务团概况、专业特长，服务背景、企业困难需求等。

二、做法成效

 介绍案例的主要做法，取得的突出成效（建议有具体对照数据，能够体现案例的创新性和实效性）

三、经验总结

简述通过案例提炼出的可供学习借鉴的经验做法。

（要求：行文规范、逻辑清晰、表达流畅，适合宣传报道。字数1000字左右，并附2-3张照片，照片名称注明内容概要。）